

安全施工方案（通用 5 篇）

安全施工方案 1

一、工程概况：

童新一村(磁 8)危旧房改造还建安置房(富源·故里新居)土石方工程，位于重庆市沙坪坝区童家桥，该工程的业主方为重庆富源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由重庆川东南地质工程勘察院进行地质勘查，测量，重庆新鲁班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贵州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建。

二、安全生产的技术措施：

建筑施工安全是施工企业首要的任务之一，一定要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本工程根据国家建设部颁发的安全检查评分标准进行目标管理，制订如下主要措施：

1.1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制度：

1.1.1 项目经理部建立安全机构和专职人员，直接对安全生产进行

管理。

1.1.2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教育制度，凡入场工人均进行“三级”安全教育。

1.1.3 建立领导安全值班制度。

1.1.4 建立班组安全管理制度，坚持开展班前安全教育活动。

1.1.5 实行安全生产定期检查制度。

1.1.6 认真执行国务院《企业职工伤亡事故报告和处理规定》

1.2 安全围护：

1.2.1 在建筑物四周设置防护围墙(以免闲人进入现场)，进行封闭施工。建设方在拆迁时已经修建好了围墙。

1.2.2 做好“四口”“五临边”的防护工作。

1.2.3 进入现场必须戴安全帽。

1.2.4 工地宿舍、办公及现场须配备足够数量的灭火器材。

1.2.5 对氧气瓶、乙炔瓶等压力容器，热天不得爆晒须设防晒棚，

并分开放置。

1.3 安全措施：

1.3.1 项目在定承包书时，安全指标为其中之一，不得超过。有重大安全事故时按轻重追究行政、直至法律责任。

1.3.2 对施工人员和操作工人实行项目工资，安全指标占其中之一，每月定期进行检查评定。

1.3.3 夜间作业要有足够照明和坑洞等的红灯警示，工人不得超负荷工作。

1.3.4 工地认真作好警示牌的标挂工作。

1.3.5 所使用安全规范：JGJ59-99 JGJ80-91 JGJ88-91 JGJ33-86 JGJ46-88 JGJ50194-93 。

1.3.6 在大雨大风季节，一要注意防雷，二要随时注意天气预报。

1.4 安全指标：杜绝死亡和重伤事故，轻伤频率控制在 3‰ 范围内。

1.5 安全用电技术措施和电气防火措施：

1.5.1 整个工程低压供电系统采用 TN-S 保护系统，（即三相五线制）电网系统作接地和重复接地保护，单台用电设备采用接零保护。

1.5.2 整个系统采用三级漏电保护（即配电室→分体电箱→单台用电设备）。

1.5.4 各类电器应做到“一机一闸一漏”，不得用电源线提拉水泵、污水泵。水泵使用前必须作绝缘检测，使用中不能离水干抽，以免烧坏电机。

1.5.5 开关箱、配电箱附近必须留有两人的作业通道，不得堆放，挤占电器作业人员工作空间。

1.5.6 配电室门、窗都必须向外开，配电箱、开关箱必须有良好防雨、防尘措施，并配锁。

1.5.7 现场线路必须满足安全距离要求，不能满足要求的地方要作防护措施，加以隔离。

1.5.8 施工现场临时配电线路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

范》(JGJ-46-88) 的要求，架空线路采用绝缘导线、瓷瓶。室内外线路均与建筑施工机具、建筑物车辆、行人保持最小安全距离，否则采取安全保护隔离措施。

1.5.9 配电系统采取分段配电，各类配电箱，盘外均应统一编号，停止使用的箱、盘应立即切断电源，箱门上锁。

1.5.10 各种电器设备和电力施工机具的金属外壳和金属支架均应用导线可靠接地、接零保护。

1.5.11 照明、动力分支电源应装设漏电保护装置，室内照明线路按规范布线和装设灯具，地库和特殊场所按规范应使用安全照明电源。

1.5.12 配电室应配砂袋和干粉灭火器。

1.5.13 临设区间隔适当距离要挂设干粉灭火器，电气失火只能用干粉灭火，严禁使用泡沫灭火。

1.5.14 在易燃材料堆放处应挂设干粉灭火器。

1.5.15 以上措施未尽事项，参照国家标准 JGJ46-88 执行。

1.6 安全标准：

针对本工程的特点，我们按安全生产部颁标准，结合重庆市建委制定的安全生产管理标准，明确 16 项安全生产的要求。

- 1) 《临边高处作业的安全生产措施、标准及要求》
- 2) 《各类操作平台的安全生产措施、标准及要求》
- 3) 《现场用电的安全防护标准及要求》

1.7 平基土石方工程安全文明的控制重点及措施。

1) 土方工程必须按规定进行放坡或支护。深度超过 1m 的坑周边须设两道牢固的护身栏，夜间设红色标志灯。

3) 做好“四口五临边”的防护。

三、现场文明施工的技术措施

2.1 对现场场容管理的措施：

1) 建立文明施工责任制，划分区域、明确管理负责人，实行挂牌制，作到现场清洁整齐。

2) 施工现场场地平整，道路坚实畅通，有排水措施，基础、地下管道施工完后要及时回填平整，清除积土。

3) 现场施工临时水电要有专人管理。不得有长流水、常明灯。

4) 施工现场的临时设施要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确定的施工平面图布置、搭设。

5) 施工现场不准乱堆垃圾及余物，应在适当地点设置临时堆放点，并定期外运。清运渣土垃圾及流体物品，要采取遮盖措施，运送途中不得遗撒。

6) 针对施工现场情况设置宣传标语和黑板报，并适时更换内容，切实起到鼓舞士气、表扬先进的作用。

3.1 对现场机械管理方面的要求：

1) 现场使用的机械设备，要按平面固定存放，遵守机械安全规程，经常保持机身等周围环境的清洁。机械的标记、编号明显，安全装置可靠。

2) 清洗机械排出的标记、编号明显，安全装置可靠。

3) 机械操作由专人负责，特殊工种必须持证上岗。

3.3 对现场生活卫生管理方面的要求：

1) 施工现场办公室、仓库、场外宿舍，保持清洁卫生，要建立卫生区域，经常打扫，并按规定在工程竣工交用后及时拆除和清退。上述房屋内未经许可一律禁止使用电炉。

2) 施工现场要按规定设置临时厕所，经常打扫保持清洁，定期施洒白灰或其他消毒药物，露天粪池必须加盖，市区工地厕所要有水冲设施。

3) 施工现场严禁居住家属，严禁居民家属、小孩在施工现场穿行、玩耍。

文明安全工地的基本条件是：

1) 无因工死亡、重伤和重大机械设备事故；

2) 无火灾事故；

3) 无重大违法犯罪案件；

4) 无严重污染扰民；

5) 施工料具无浪费现象；

6) 无食物中毒和传染疾病。

并且从安全防护、机械安全、用电安全、保卫消防、现场管理、环境保护、环境卫生等八个方面进行定期检查。

3.5 料具及构配件码放：

1) 料具和构配件应按施工平面布置图划定的位置分类码放整齐。场地应平整夯实，有排水措施。

2) 现场材料应根据其性能采取防雨、防潮、防冻、防火、防爆、防损坏等措施。贵重物品、易燃、易爆和有毒品应及时入库，专库专管，加设明显标志，并建立严格的领退手续。

3.6 建立岗位责任制：

按专业分工种实行现场文明管理责任制，把管理的目标进行分解，

落实到有关专业和工种，为了明确场容管理的责任，通过施工任务或承包合同落实到责任者。

对现场文明管理的检查工作要从工程开工做起，直到竣工交验为止。检查的时间可以安排在月中和月末，也可按工程进度分，每个分部或分项目完了检查一次，检查结果要和各工种的施工任务书的结算结合起来，凡是责任区内场容不符合规定的，不予结算，责令限期整改。由于施工现场情况复杂，也可能出现三不管的死角，在检查中要特别注意，一旦发现，要及时协调，重新落实，消灭死角

3.7 施工现场防止水污染的措施：

3.7 施工场地出口公路为现有的混凝土道路，出口必须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必须设置沉淀池。排放的废水要排入沉淀池内，经二次沉淀后，方可排入市政污水管线或回收用于洒水降尘。未经处理的泥浆水，严禁直接排入城市排水设施和河流。

3.7.1 防止将有毒有害废弃物用作土方回填，以免污染地下水和

环境。

3.7.2 工现场排水措施见 4.1 条。

3.8 施工现场防噪声污染的措施：

3.8.1 人为噪声的控制措施

施工现场提倡文明施工，建立健全控制人为噪声的管理制度。尽量减少人为的大声喧哗，增强全体施工人员防噪声扰民的自觉意识。

3.8.2 强噪声作业时间的控制

凡进行强噪声作业的，严格控制作业时间，晚间作业不超过 11 时，早晨作业不早于 6 时，特殊情况需连续作业(或夜间作业)的，应尽量采取降噪措施，实现作好周围群众的工作，并报工地所在地环保局备案后方可施工。

3.8.3 强噪声机械的降噪措施

1) 尽量选用低噪声或备有降噪设备的施工机械。施工现场的强噪声机械(如挖机)应尽量减少强噪声的扩散。

3.8.4 加强施工现场的噪声监测

加强施工现场环境噪声的长期监测，采取专人监测、专人管理的原则，根据测量结果填写建筑施工场地噪声测量表，凡超过《施工场界噪声限值》标准的，要及时对施工现场噪声超标的有关因素进行调整，达到施工噪声不扰民的目的。

3.8.5 施工现场必须有控制施工噪音措施，项目经理部派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加强与当地环保局之间的联系，在环保局指导下，仔细安排施工工序，夜间连续施工以低噪音为主，高考期间服从环保局有关安排。

3.9 施工现场防扬尘措施

3.9.1 施工现场要在施工前做好施工道路的规划和设置，可利用设计中永久性的施工道路。如采用临时施工道路，基础要夯实，路面铺垫焦渣、细石，并随时洒水，减少道路扬尘。

3.9.2 运输和卸运土石方时防止遗洒飞扬，以减少扬尘。

3.10 加强与地方居委会的工作联系。

3.10.1 加强对施工队伍的管理，确保不扰民、不闹事，共同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3.10.2 严格遵守重庆当地对市区交通运输管理的有关条例，确保施工车辆进出，执行当地交警部门、环保部门、市容监察部门有关规定。

四、各施工阶段安全文明的重点及措施

(一)前期阶段

1、根据设计图和现场具体情况合理科学进行平面布置。

2、在施工现场四周用砖柱和彩钢板将现场围闭，围闭材料坚固、稳定、整洁、美观。

3、设施工进出大门门卫室，门头设企业标志和五牌二图位置。场内设宣传栏、黑板报。

4、场地主要通道地面硬化。

5、设洗车设备、排水沟、沉砂井。

6、合理、整齐、安全铺设电线。

(二)相邻区域安全文明的措施

1、相邻区域围墙增高 1.1 米。

2、设大门时，不考虑在相邻区域。

(三)夜间施工的安全文明事项

1、施工现场应达到照明要求。

2、主要通道安设照明。

3、不准酒后上班、疲惫作业。

4、合理调整施工时间，减少噪声，对于噪声大的施工机械尽量避免在夜间施工，在不能避免的情况下应采取相应措施减少噪声污染，尽一切力量保证居民正常的生活秩序。施工在选择施工设备、设施和施工方法时，应遵守当地有关部门的要求，考虑噪音排放标准和噪声对周围居民的影响。施工阶段对施工方式的选择，应使现场边界的噪声值不超过周围噪声标准加 15 分贝。

安全施工方案 2

一、安全方针及目标

1、全体施工人员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组织全体员工学习各工种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提高全员“安全施工”的质量意识。做好施工项目的安全建设工作，完善施工现场的安全设施，搞好现场安全管理工作，努力实现本工程安全生产无死亡的目标。

2、安全目标：

(1) 杜绝工伤死亡事故发生。

(1) 降低轻重伤事故频率，年度负伤频率小于 1‰，重伤率为零。

(3) 杜绝重大火灾、交通、机械事故；

二、安全管理体系及安全目标：

施工安全保证体系：

分公司建立“以经理为首的安全保证体系”，实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并确定安全生产目标，施工项目建立“安全责任制”，项目经理为本项

目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在施工生产中要全面贯彻落实有关法规、标准及公司安全监督检查、安全检查和安全资料的整理。成立安全管理小组，将安全目标进行分解，并制定“责任目标考核规定”，由项目经理主持安全活动，定期检查。由安全检查员具体负责安全检查并做好记录，发现隐患及时处理，确保整个施工过程中安全无重大事故，杜绝一般事故。

各专业班组要制定和严格执行各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必须满足《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99) 中的有关规定，否则，坚决不得施工。

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1、安全生产责任制

1.1、项目管理人员均应负一定的安全责任，本着“谁施工，谁负责”，安全生产同步的原则，由公司安技部门指定统一的(1)各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2)各部门安全生产责任制；(3)各工种安全生产

责任制；(4)各公众安全技术操作规程；(5)各级各部门及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6)安全责任目标考核规定；(7)安全检查制度；(8)安全教育与培训制度(9)班前安全活动制度；(10)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11)工伤事故报告、调查处理和统计制度；以上制度须经总工程师批准，以企业文件形式颁布执行。

1.1、项目部按照以上制度和安全责任目标进行分解，将责任落实到人，细找到班组。

四、安全教育制度：

建立“安全教育制度”做好现场施工人员进场安全教育工作，建立现场“安全交底制度”，进场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教育及培训。新入场人员要进行三级安全教育：

1、临时工、新工人入厂要进行全面的三级安全教育(三级教育为：公司安全教育；分公司安全教育；项目部安全教育)。

1.1、公司教育

1.1、项目部教育

1.3、班组级教育

2、施工现场进行安全教育

3、各操作岗位安全教育

岗位教育包括经理(项目经理)教育、施工技术管理负责人员教育、安全管理负责人教育、安全员教育、劳务队管理人员教育、其他人员的教育。

4、安全检查制度

4.1、安全检查分主管部门检查，公司级检查，工地自检等多种形式，每种检查均应有检查记录。检查单位下发隐患整改通知书，项目部在规定期限内整改，然后填写“隐患整改报告单”，并请有关单位复查验收。

4.1、公司级检查有巡、季检、专项检、季节性检查。项目部有自检、周检、半月检，检查记录需要统一的记录表。

4.3、日常检查范围：

安全标志及安全标志布置总平面图：红色标志——禁止标志；黄色标志——警告标志；兰色——指令标志；黑色——电力标志；绿色——提示标志；

检查记录：检查安全健康计划；检查医疗设备及急救箱；检查现场用电；检查现场工作环境；脚手架检查；气焊、电焊施工检查；梯道、“四口”防护及跑道检查；机械防护罩检查；可燃易燃物存放检查；危险材料使用；吊车及垂直运输设备。

4.4、检查后的行动：

检查方：①传讯通知；②根据不同违反情况罚款；制定违反罚款目录公示，共同监督实行；a、非严重违反；b、严重违反；c、故意违反；d、重复违反；e、忽略降低危险；f、其他处罚。

5、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交底制度

5.1、根据安全施工组织设计，结合具体施工方法及施工现场作业

环境，制定出全面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交底。

5.2、安全技术交底与施工技术交底同步，应根据施工进度、施工部位分阶段交底。安全技术交底应一式两份，交底人与被交底人各持一份，且双方签字后生效。

5.3、施工工艺复杂，技术难度大，作业条件危险的应单独进行交底，以引起操作者高度重视。

6、班前安全活动

利用当班工作开工前，有班组长向班组成员进行班前安全交底，并检查个人防护用具，施工部位，作业环境，安全条件，机械设备的安全检查、防护装置是否齐全有效。并将安全活动由班组长(或委派本班组长安全员)仔细填写记录本。

7、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

本项目下列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电工、架子工、电(气)焊工、机械操作工、物料提升机。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715303030012011240>